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万勇先生、赵登平先生、孟红女士和董事姜庆明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明燕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杨明燕女士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杨桂军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3、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具体人员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

召集人：万勇先生

委员会成员：万勇先生、赵登平先生、杨桂模先生

（2）审计委员会

召集人：孟红女士

委员会成员：孟红女士、万勇先生、杨桂军先生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召集人：万勇先生

委员会成员：万勇先生、孟红女士、杨明燕女士

(4) 提名委员会

召集人：万勇先生

委员会成员：万勇先生、赵登平先生、刘友财先生

以上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4、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简历请见附件）；

同意继续聘任刘友财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继续聘任李铁松先生、宋战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继续聘任姚华阳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张红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5、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红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请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张红江先生已于 2009 年 7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联系方式如下：

通讯地址：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苟山镇中韩路 2 号

联系电话：0631-8549156

传真电话：0631-8545018

电子邮箱：zhanghj@weidapeacock.com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刊登在 2019 年 1 月 30 日的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6、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芳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简历请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 月 30 日

附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简历

刘友财先生，生于1966年，专科学历。曾任文登精密机床附件厂副厂长、山东威达机床工具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山东威达粉末冶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山东威达雷姆机械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山东威达粉末冶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山东威达雷姆机械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刘友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但持有本公司股东文登市昆崙科技有限公司8.55%的股份。除此之外，刘友财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李铁松先生，生于1965年，硕士学历，工程师。曾任文登金利机械有限公司检查科科长、山东威达机床工具集团总公司质量保证部部长、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质量保证部部长、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山东威达粉末冶金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山东威达粉末冶金有限公司总经理。

李铁松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但持有本公司股东文登市昆崙科技有限公司0.43%的股份。除此之外，李铁松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宋战友先生，生于1973年，硕士学历，会计师。曾任山东威海进出口集团财务部副经理、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部长、国际市场开发部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威达雷姆机械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威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威海市大有正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山东威达销售有限公司监事、苏州德迈科电气有限公司董事。

宋战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长杨明燕女士是夫妻关系，与公司董事杨桂模先生是翁婿关系，与公司董事杨桂军先生是侄女婿、堂叔关系。除此之外，宋战友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不属于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姚华阳先生，生于1974 年，专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欧文斯科宁复合材料常州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常州天合光能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现任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姚华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张红江先生，生于1979年，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曾任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职员、销售部职员、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部长；现任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部长。张红江先生已于2009年7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张红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张芳女士，生于1973年，专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曾任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审计部副经理；现任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张芳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法律规章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情形，不属于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